

東吳大學商學院企業管理學系碩士班必選修科目表

(適用 110 學年度入學新生)

科目名稱		選別	學分	第一學年		第二學年		備註
				上	下	上	下	
方法	論文研討	必	2	0	2			
	企業研究方法	必	3	0	3			
	預測方法	選	3	3	0			
	數據分析與資料視覺化	選	3	0	3			原「數據處理與統計分析」更名，追認 110 學年度
	商業模式診斷與行動研究	選	3			3	0	組別調整，原行銷與資訊管理組，追認 110 學年度
組織與人力資源管理	人力資源管理	必	3	0	3			學程必選
	組織行為研討	選	3	3	0			
	組織理論與變革研討	選	3	3	0			
	創新與創業管理	選	3	3	0			碩士碩專合開(開碩專)
	企業診斷	選	3			3	0	碩士碩專合開(開碩專) 與「採購與供應管理」隔年開課，110 停開
	創造力專題	選				3	0	碩士碩專合開(開碩專)
	企業創新經營與創業	選	3			0	3	碩士碩專合開(開碩專)，109 起隔年開課，
	管理心理學	選	3			0	3	碩士碩專合開(開碩專)
行銷與資訊管理	行銷管理	必	3	3	0			學程必選
	行銷科技與資料探勘	選	3	3	0			110 新增，與大學部合開
	行銷研究	選	3	0	3			
	行銷大數據分析	選	3			3	0	原「行銷專題研討」更名
	服務業行銷研討	選	3			0	3	
	顧客關係管理	選	3			0	3	
	消費者行為研討	選	3			0	3	
	國際行銷管理研討	選	3			3	0	碩士碩專合開(開碩專)
	資訊管理	必	3	3	0			不列入學程中
	電子商務與數位經濟	選	3			0	3	原「電子商務與網路行銷」更名，碩士碩專合開(開碩專)
財務管理	財務管理	必	3	3	0			學程必選
	財經與公共政策講座(一)	選	1	1	0			碩士碩專合開(開碩專) 與「財經與公共政策講座(二)」隔年開課，110 停開
	財經與公共政策講座(二)	選	1	1	0			碩士碩專合開(開碩專) 與「財經與公共政策講座(一)」隔年開課
	管理會計研討	選	3	0	3			
	投資專題研討	選	3	0	3			
	財稅金融實務專題	選	3	0	3			與大學部合開
	公司理財專題研討	選	3	3	0			
	金融市場與證券業務管理	選	3			3	0	
	數位金融專題	選	3			3	0	碩士碩專合開(開碩專)
	企業併購理論與實務	選	3			0	3	原「企業購併理論與實務」更名
	創新金融商品研討	選	3			0	3	碩士碩專合開(開碩專)
作業	作業管理	必	3	0	3			學程必選
	供應鏈管理	選	3	3	0			學程必選

東吳大學商學院企業管理學系碩士班必選修科目表

(適用 110 學年度入學新生)

科目名稱	選別	學分	第一學年		第二學年		備註
			上	下	上	下	
與供應鏈管理	採購與供應管理	選	3	0			與「企業診斷」隔年開課
	企業程序與永續管理	選	3	0			
	運輸與通訊研討	選	3	0	3		
	物流與通路管理	選	3		3	0	學程必選
	全球運籌與國際物流研討	選	3		0	3	
國際整合	論文	必	0		0	0	
	企業管理研討	必	2	0			
	策略管理	必	3		3	0	
	國際企業研討	選	3	0			
	企業經營典範	選	1				110 新增，追認 110 學年度碩士碩專合開（開碩專）
	企業實習	選	3	0	3		與大學部合開
	兩岸財經專題	選	2	0	2		與大學部合開
	海外研習	選	3	0			與大學部合開
	海外研習	選	3	0	3		與大學部合開
	企業與法律	選	3	0	3		碩士碩專合開(開碩專)，法律系代聘
	全球管理專題	選	3	0	3		
	談判與家族企業	選	1	0	1		原「國際經貿現勢與國際談判」更名碩士碩專合開(開碩專)
	高科技產業專題	選	3		3	0	碩士碩專合開(開碩專)
	論文寫作與數據分析	選	3		3	0	碩士碩專合開(開碩專) 原「資訊與服務管理專題研討」更名
	經濟學	選	3	0			先修課程，暑期上課
	會計學	選	3	0			先修課程，暑期上課（會計系代聘）
	統計學	選	3	0			先修課程，暑期上課
	必修	22	11	11	3	0	
	選修	23	34	36	30	33	
	畢業總學分數	45					

- 註：1.人力資源管理、行銷管理、財務管理、資訊管理、作業管理，五管必選四管
 2.經濟學、會計學、統計學三門先修課程，不列入畢業學分，屬大學部學分，以 70 分及格計。但入學前未修讀過及格，或入學考未及格之同學必修此三門課。
 3.研究生於畢業前，須提出通過紙筆托福(PBT)成績達 500 分(含)以上、電腦托福(CBT)成績 173 分(含)以上、新托福(IBT)成績 61 分(含)以上或多益(TOEIC)考試成績 650 分(含)以上之證明。